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建指〔2023〕100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收回部分 2022 年粮油 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

祁东县、桃源县财政局：

根据《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安排下达 2023 年“优质粮油工程升级版”项目专项资金的函》（湘粮产函〔2023〕12 号）和衡阳市、常德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财政局的申请，现收回你县 2022 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 万元，相应调减《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21〕143 号）资金指标，此款列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政府经济科目列“507 对企业补助”，具体项目、金额见附件。请你局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财会监督，加强部门间工作协同，配合各有关主管部门充分做好项目论证和储备，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请你局及时通过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将收回资金上缴至省财政厅粮食风险基金专户（户名：湖南省财政厅国库处，账号：20343999900100000014392，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湖南省分行营业部），并按规定做好账务处理，省财政厅不再另行结

算扣回资金。

附件：收回 2022 年粮油千亿产业工程专项资金明细表

湖南省财政厅

2023 年 8 月 24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衡阳市财政局、常德市财政局。